

**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标的指数**  
**修订指数编制方案的公告**

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27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上证红利指数编制方案的公告》，上证红利指数将修订指数编制方案（以下简称“编制方案”），并于2022年4月13日正式实施，编制方案修订内容主要包括：（1）样本空间中分红条件修订为过去三年连续现金分红，且过去三年股利支付率均值以及过去一年股利支付率均大于0且小于1，定期调整时老样本适用分红条件为过去三年股利支付率均值大于0且小于1；（2）选样方法修订为对样本空间内证券，按照过去三年平均现金股息率由高到低排名，选取排名靠前的50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；（3）个股权重上限规则修订为单个样本权重不超过10%，且100亿元以下总市值的单个样本权重不超过1%。编制方案其余部分保持不变。

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旗下的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于2006年11月17日成立，本基金跟踪的标的指数为上证红利指数（以下简称“标的指数”）。基于本次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修订，根据《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的约定，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**一、基金的投资**

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，本基金以标的指数成份股、备选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，投资于指数成份股、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5%。本基金管理人将依据基金合同约定完成基金投资组合的调整。

### **二、相关业务规则**

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业务规则保持不变，调整期间不暂停申购、赎回业务。

### **三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**

1、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的有关事宜予以说明，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2、由于标的指数修订编制方案，本基金在相应的组合调整中可能产生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。

3、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[www.huatai-pb.com](http://www.huatai-pb.com)），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-888-0001、（021）38784638咨询相关情况。

### **风险提示：**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表现的保证。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投资人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基金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